

## 2023年县级部门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执行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年初预算数	决算数	比年初预算数增长（%）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0	0	0
公务接待费	546	528	-3.3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577	566	-1.9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541	530	-2.3
公务用车购置费	36	36	0
合 计	1123	1094	-2.6

**备注：**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